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300281

证券简称:金明精机

公告编号:2014-015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3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决议,公司决定于2014年3月26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和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途径行使表决权。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3月26日上午10:00。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2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25日15:00至2014年3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3月21日(星期五)。

(七)参加会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或征集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的结果为准。

(八)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4年3月2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议《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各议案需逐项审议)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预留权益激励对象确定的原则

1.2 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

1.3 激励对象所涉及股票的种类、来源数量

1.4 激励对象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行权/解锁条件

1.5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获授条件及行权/解锁条件

1.6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会计处理

1.7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8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行权授予价格及行权/解锁条件

1.9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2.关于审议《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五、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六、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七、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八、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九、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第1、2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第3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十、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日期:2014年3月21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纺纱厂同兴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手续: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并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单位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3.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出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四)参加股东大会时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五)参加投票的股东身份证件与投票凭证。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将向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上述1、2、3项议案(含子议案)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